

新疆民族文化与地域性出版资源

贺灵

新疆民族文化是新疆地域文化的核心，也是西域文化、丝绸之路文化以及中华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新疆地域文化之所以呈现出丰富多彩的地方性特色，就是因为有各民族各具特色的文化作为其重要内容。新中国成立 50 余年来，新疆民族文化始终成为新疆地域性出版资源的核心，支撑着新疆出版业尤其是新疆人民出版社的出版事业不断向前发展。回顾新疆人民出版社的出版经营历史，该社之所以能够形成自己出版物的品牌体系、优秀作者队伍、稳定的读者群以及自己的出版文化，如果没有民族文化这一出版立足点是不可能实现的。以此而论，新疆民族文化是新疆地域性出版资源的最重要来源，新疆出版业离不开新疆民族文化；新疆的出版业尤其是新疆“人民社”应不折不扣地立足于本区地域性出版资源，为弘扬新疆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发展其先进文化作出应有的贡献。

—

民族文化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指民族在社会历史发展过程中所创造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狭义的指民族的精神财富，如文学、艺术、教育、科学等。本文所指民族文化为广义之文化概念。而且本文引以讨论的新疆民族文化，从时空概念上包含新疆远古及古代氏族部落及部族文化、近代和现代民族文化以及广义西域范围内的民族文化。

古称“西域”的新疆，自汉代归入祖国版图已有 2000 多年的文化发展史。西域（新疆）版图最盛时还包括今中亚大部分地区，直至 19 世纪中叶还包括今巴尔喀什湖以东以南大部分地区，1864 年新疆农民起义前后，沙俄才以各种卑劣手段侵吞了这些地区，1884 年新疆建省前后新疆目前的版图范围最终形成。所以阐述新疆各民族及先祖远古至近代的文化及其表现形式，应以西域（广义和狭义之间）的地域概念为着眼点，否则，许多民族的古代文化会被割断，或者表现为无源之水。新疆（西域）的自然地理环境、气候条件以及所处的地理位置，自古孕育了狩猎文化、草原游牧文化、绿洲农耕文化、手工业文化和商业文化等。狩猎文化是古代民族在处于原始氏族状态下为了生存而采取的谋食方式而形成的文化形态。在我国东北地区，个别民族因谋生环境和生产方式始终未起变化，因而直至 20 世纪八九十年代其狩猎文化形式一直得以保持。但对新疆民族来讲，这种整体民族的纯粹文化形态早已不复存在，而是以依稀可辨的文化痕迹在个别民族的文化摇篮里有所表现，使这些民族的文化呈现出更加多样化和趣味性，也使新疆民族的整体文化呈现出人类文化发展的完整性和阶段性的一面。草原游牧文化是目前新疆民族文化构成中较重要的文化形态之一，其发展演变已有 2000 多年的历史，并一直为国内外所关注。目前，在新疆民族中，哈萨克、蒙古、柯尔克孜等数个民族比较完整地保存着这一文化形态，塔吉克、维吾尔等民族也部分地保持着游牧文化中不甚完整的成分。新疆的草原游牧文化根基较深。从新疆地域文化构成看，天山北麓在汉代至清末是比较典型的游牧文化区域，许多游牧氏族部落、部族和民族 2000 多年来先后在此游牧和生息，遗留了较深的文化痕迹，尤以伊犁河流域的更为明显。新疆的绿洲农耕文化历史悠久，内涵丰富，具有一定的与内地农耕文化不同的特色。该类型文化主要分布于天山南麓以及新疆东部地区，自清末始，在伊犁河流域也开始兴起。农耕文化是比游牧文化比较进步的文化形态，它又催生了城镇文化，

也为佛教等人为宗教的传播和发展提供了条件，并为工业文明的出现打下了基础。手工业文化是随农耕文化的发展和城镇文明的提高而形成和发展起来的。手工业文化的高度发展使近代工业文明的出现有了基础。商业文化是社会生产及其产品发展和丰富的体现，它带动了不同地区民族的相互流动，促进了文化在不同民族之间的交流。在西域，随着农耕文明和商业文明的发展，促进了“丝绸之路”文化的形成和发展，使西域成为中西文化的交汇点。史至清乾隆年间清政府重新统一新疆天山南北之后，新疆的民族文化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汉、满、回、哈萨克、察哈尔蒙古及土尔扈特蒙古、锡伯、达斡尔、鄂温克、俄罗斯等民族陆续迁入新疆，而且，世居天山南麓的维吾尔族农民也开始陆续往天山北麓的伊犁等地迁移，至清末民初，新疆各民族杂居共处的分布局面已基本形成，各民族的文化形态最终定型，并开始向现代文化形态转变。

新疆民族文化是一个综合性的民族地域文化概念。其古代文化包括氏族部落文化和部族文化；而其近代以后的文化则包括以维吾尔、哈萨克、蒙古、回、柯尔克孜、塔吉克、乌孜别克、塔塔尔、锡伯、满、达斡尔、俄罗斯等民族的文化，其内容涵盖各民族哲学、政治、法律、军事、经济、科学、教育、体育、语言、文字、文学、艺术、历史、地理、医药卫生等。

新疆的少数民族在民国以前有的处在氏族社会后期的文化形态，有的处在农奴制状态，有的处于封建制度，都未接触近代工业文明，经济文化极为落后，人们基本处于愚昧状态，因而他们的传统文化均表现出脆弱的一面，也就是说其文化经不起现代文明的冲击，随着各民族社会经济文化的不断发展，其传统文化的更新速度已越来越快。这就为本区民族出版业提出了一个急迫的任务：加快抢救和整理民族传统文化，为弘扬其优秀文化，发展其先进文化多作贡献。

二

新疆地域性出版资源是依托本地区特殊的人文历史与独特的自然地理环境而形成的。其内涵丰富，表现千姿百态，并各具特色。笔者在有关著述中曾多次阐述自己的观点，认为新疆地域性（或称区域性）文化的内涵主要表现为丰富多彩的民族文化，新疆文化的地域性特点就是其民族性特点。根据文化学家的界定，新疆（西域）民族文化中不可排除自汉代至清末民初逐步形成的“西域汉文化”成分。虽然西域（新疆）汉文化起源于中原文化，但它在西域 2000 多年时间的演变、发展甚至变异过程中已经基本西域化，成为既有中原文化共性，又有西域特色的个性化的一个文化单元，并基本以屯垦文化的特点表现于世。西域（新疆）传统民族文化中若将西域汉文化排除在外，其概念将不会完整。有了汉文化的内容，才能使新疆地域性出版资源的概念得以完整。

新疆民族文化起源、发展、演进及基本定型的过程已有 2000 多年的历史。从社会形态发展阶段看，其间经历了氏族部落文化、部族文化和民族文化三个发展阶段。由于西域在地理上自古成为中西交界点，使中西各种文化形态在此不断地相互引进、输出、回授、融合，并滋生新的成分，成了中西文化的交汇点和“中转站”。（一）各种宗教以其不同的文化烙印在此留下了各自相异的文化痕迹，例如，萨满教、祆教、佛教、摩尼教、道教、景教、伊斯兰教、藏传佛教、基督教、东正教等，它们传入西域以后，适应西域人文和自然地理环境特点，各自都经历了程度不同的本土化和民族化过程，使其呈现出与别处既有共性，又有区域性的“西域宗教文化”特色。它们是新疆地域性出版资源的一个组成部分。

(二) 2000 多年来在西域曾先后有几十个氏族部落、部族和民族从事游猎、游牧、耕种、手工业和商业等活动,并留下了各自程度不同的文化遗迹。其中在此流行的文字就有近 20 种,如突厥文、宰利文(亦称粟特文)、焉耆—龟兹文、回鹘式蒙古文、满文以及维吾尔文、汉文、哈萨克文、柯尔克孜文、蒙古文、藏文、俄文、锡伯文等。它们都曾以不同形态在西域各民族文化交流中发挥了各自的作用,而与这些文字相应的古代和近代化的民族语言也有十余种之多,其语属语种有阿尔泰语系的蒙古语族、突厥语族、满通古斯语族,有汉藏语系的藏缅语族和汉语族,还有印欧语系的伊朗语族和斯拉夫语族,以这些语言文字遗留的古籍文献以及手抄本,目前均已成为新疆地域性出版资源的重要内容之一。(三)西域自古以来各民族部落、部族和民族先后创造的其他非物质文化,如各种制度文化、思想文化、文学艺术、历史文化、风俗习惯、地名文化、医药文化、教育、体育及其他文化事象等,也成为新疆地域性出版资源的有效利用成分。(四)自从“丝绸之路”的文化概念提出之后,学术界和文化界将此概念的内涵不断进行扩充和完善,不断扩大其外延,使其逐步成为西域独有的非物质文化资源。虽然其涵盖的内容与上述文化内容具有一定的交叉和同根性,但由于人们对此文化的视角及探讨方法不同,以及丝绸之路文化又是中西文化交流的象征,使之成为新疆区域性文化的一个单元而被中外人士所关注。这也是新疆地域性出版资源的一个重要内容。此外,对出版资源而言,民族文化的外延还可以再长,例如民族的所有物质文化形式、民族地区的名胜古迹等均可以成为地域性出版资源的组成部分。

新疆民族文化是不同时代的产物。由于新疆各民族在新中国成立以前所处的社会发展阶段各有差异,所以,在新疆民族文化构成中,既有氏族社会文化成分,又有农奴制和封建社会文化成分;既有积极向上和先进文化的成分,又有落后文化的成分;但大量则表现为中性(既不先进又不落后)成分。根据文化学原理和社会发展的规律,文化是随着民族的发展而优胜(剩)劣汰或变异和更新。故各民族在历史上形成的很多文化因素也已消失在历史的长河之中,可以肯定,延续至今的不少文化事象还会不断消失,而且其消失速度将会愈来愈快,消失的范围也越来越广。但是,无论是民族文化中已消失的部分,也无无论是什么形态的文化,都是民族传统文化的组成部分,都应作为中华民族的文化遗产记录下来。这就是边疆出版机构尤其是“人民社”的社会职责所在,即以保存、弘扬和发展当地民族文化为出书方向,将其作为主要出版资源加以利用。

回顾我区的出版经营历史,各出版机构基本都以我区各民族文化为地域性出版资源而加以充分发掘和利用,并取得了很好的成效。尤其是成立时间最长、出书品种最丰富、发行数量最多的新疆人民出版社,在发掘和利用上述地域性出版资源方面可谓独占鳌头和富具实践经验,创造了显著的社会效益,并形成了自己的出版物品牌体系、优秀作者队伍和编辑队伍、稳定的读者群以及自己的出版文化。这里所说的“品牌体系”,就是该社 50 余年来依托新疆民族文化这一区域性出版资源形成的各门类出版物品牌体系,其中有民族史系列和地方史系列、语言文字系列、宗教文化系列、民俗文化系列、民族历史和文化资料系列、地理文化系列、丝绸之路文化系列、区域探险系列、文学艺术系列、文化教育系列等;读物形式有专著、文集、资料集、工具书、志书等,其中还包括一定数量的译自英、俄、日、阿拉伯等文字的著述;文种包括维吾尔、汉、哈萨克、蒙古、柯尔克孜和锡伯六种文字;品种达两千余种(包括一般知识性读物)。50 余年来,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这些读物以其知识性、学术性、文化积累性价值不断吸引不同层次、不同领域的诸多国内外

读者，产生了“人民社”不同凡响的文化效应，在社会和读者群中树立了自己的品牌形象。虽然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以后，由于在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转换过程中，本社的“含金量”和编辑队伍及管理层的素质有所下降，“人民社”的品牌效应有所变弱，其文化形象在广大作者队伍、读者群和书刊界有所污损，但其长期以来形成的厚实文化根基和长效性品牌形象依然存在，不同层次的作者队伍和读者群以及社会各界对本社依然寄予厚望、给予信任，使本社在总结经验教训、继承自己优良传统的基础上，正在力求重塑形象，提升文化品位，力求继续发挥在新疆出版界的“龙头”作用，尤其是 2004 年党和国家将“人民社”确定为事业性质的出版机构并大致确定其出书方向之后，从政策理念上给新疆人民出版社调整出书结构、转变观念、重新审视自己的文化地位提供了很好的机会。新疆“人民社”之所以在近 10 年来逐步出现有损形象的种种情况，其主要原因是迫于全国性大环境和本身沉重经济压力而逐步放弃了本区地域性出版资源的继续发掘和有效利用，走了无奈的弯路，吃了忽视“主业”之亏。加上自治区财政对本社出版补贴形式的改变以及补贴资金实际上的减少，使本社愈益向不当出版形式上滑去。其结果，不但损伤了本社的文化形象，而且更重要的是，给我区民族文化及人文科学的发展带来了负面影响。这是本社出版史上的一个教训，应很好记取。新疆地域性出版资源是共有资源，各家出版机构均可以平等利用。但是，长期以来新疆“人民社”在作者队伍和读者群中树立的文化品位和形象，以及扎实的编辑队伍，使其在发掘和整理我区传统文化和民族文化，推动和发展我区人文科学理论，以及为我区“两个文明”建设方面的重要作用是不可替代的。因此，本社在今后的出版经营活动中，在发掘和利用地域性出版资源上多下功夫，力求将以往的损失补回来。这也是党和国家对“事业”性“人民社”的期望所在。

作者为新疆人民出版社汉文编辑部编审